

证券代码：002608 证券简称：江苏国信 公告编号：2017-082

江苏国信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江苏国信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本公司”）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通知于 2017 年 6 月 25 日，以书面、传真方式发给公司六名董事，会议于 2017 年 7 月 11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。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六名，实际出席董事六名，公司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会议由董事长朱克江先生主持，与会董事经过认真审议，做出如下决议：

一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向江苏国信燃料物资有限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公司拟以自有资金出资人民币 10,440.29 万元参与江苏国信燃料物资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国信燃料物资公司”）的增资，认购其新增注册资本 10,410 万元。本次增资价格按照每一元注册资本对应的国信燃料物资公司截至 2017 年 4 月 30 日的净资产的评估值确定。根据江苏华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《江苏国信燃料物资有限公司拟

增资扩股涉及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评估项目资产评估报告》（苏华评报字[2017]第 187 号）的评估结论：在不考虑股权缺乏流通性折扣的前提下，国信燃料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于评估基准日 2017 年 4 月 30 日时的市场价值为 10,028.93 万元，因此本次增资价格即为 1.0029 元/股。本次增资完成后，国信燃料物资公司的注册资本增加至 20,410 万元。国信燃料物资公司增资后的股权结构如下：

序号	股东	认缴出资额（万元）	股权比例（%）
1	江苏省国信资产管理集团有限公司	10,000	49%
2	江苏国信股份有限公司	10,410	51%
合计			100%

以上具体内容可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）上的《关于向江苏国信燃料物资有限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7-084）。

表决结果：3 票赞成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关联董事朱克江先生、张顺福先生和徐国群先生回避表决。

二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调整公司内部管理机构设置的议案》

公司决定单独设立审计部，原证券法务部（审计部）更名为证券法务部。

表决结果：6 票赞成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

特此公告。

江苏国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七年七月十二日